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
承辦人：徐至理

電話：02-7736-5541

電子信箱：hsu03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醫學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師(一)字第113001802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原函、發布公告、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 (113022000005_A09000000E_1130018026_senddoc2_Attach1.PDF, 113022000005_A09000000E_1130018026_senddoc2_Attach2.pdf, 113022000005_A09000000E_1130018026_senddoc2_Attach3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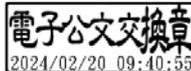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預告「水下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辦法」修正草案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文化部113年2月17日文授資局物字第113300166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文化部原函、發布公告及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各1份，請協助轉知所屬，如有相關修正建議請於公告期間逕予提供文化部。
- 三、以上未盡事宜或相關問題，請逕洽文化部承辦人：李小姐，電話：04-22177641；E-mail：ch0322@boch.gov.twtw。

正本：部屬各社教機構、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

副本：本部各單位及所屬機關(含附件)



收文文號：1130001676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文化部 函

地址：402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
聯絡人：李昀蓁
電話：04-22177641
傳真：04-22298240
信箱：ch0322@boch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文授資局物字第113300166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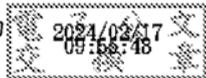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如主旨 (113D001475_113D2001117-01.pdf、113D001475_113D2001118-0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水下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辦法」修正草案公告一份，並附「水下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辦法」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係踐行法規命令草案預告程序，予以廣泛周知，各界若有意見或修正建議，請於預告期間內函復提供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(不含文化部)、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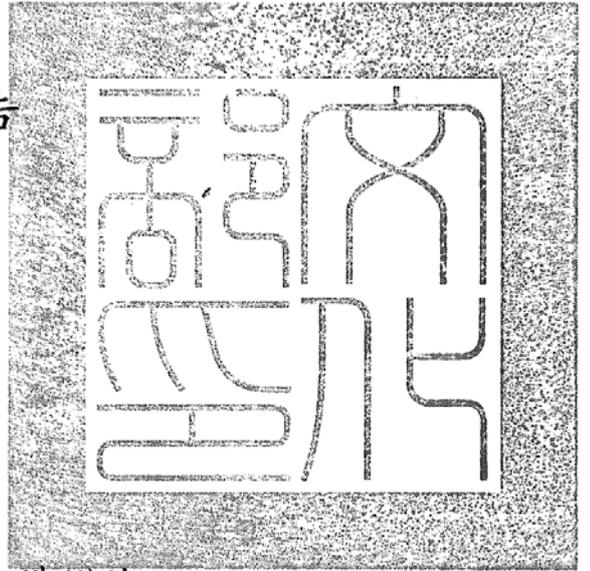
副本：本部文化資產局



文化部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3 年 2 月 6 日

發文字號：文授資局物字第 11330013082 號



主旨：預告修正「水下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辦法」。

依據：行政程序法第一百五十一條第二項準用第一百五十四條第一項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修正機關：文化部。

二、修正依據：水下文化資產保存法第八條第二項。

三、「水下文化資產審議會組織辦法」修正草案如附件。本案另載於本部文化資產局全球資訊網站（網址：<http://www.boch.gov.tw>）「最新公告」網頁、本部文化資產局水下文化資產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s://uch.boch.gov.tw/>）「最新消息」網頁及「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臺」之「眾開講」（網址：<https://join.gov.tw/policies/>）。

四、對於本公告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，請於本公告刊登公報隔日起六十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：

（一）承辦單位：文化部文化資產局

（二）地址：臺中市南區復興路三段362號

（三）聯絡人：李研究助理

（四）電話：04-22177641

（五）傳真：04-22298240

（六）電子郵件：ch0322@boch.gov.tw

部長 史 瑋